##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7號

承辦人:課員 林孟蓁

電話: 03-3348058分機1115

電子信箱:1001000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:桃市桃民字第114002651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桃園市第9屆公教人員羽球錦標賽實施辦法 (376435100A 1140026515 ATTACH1.

ndf)

主旨:為強化本區參加「桃園市公教人員羽球錦標賽」比賽競爭 力,敬邀貴校教職員與本公所一同組隊參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旨揭活動相關內容如下:
  - (一)比賽時間:114年7月26日(星期六)。
  - (二)比賽地點:富暘羽球育樂旗艦館(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北 街170巷27號)。
- 二、組隊方式暨參加資格:
  - (一)公務人員男子組。
  - (二)公務人員女子組。
  - (三)教職員男子組。
  - (四)教職員女子組。
  - (五)市立各級學校校長以參加教職員組為原則,專任職員得 選擇參加公務人員組或教職員組,惟不得重複參加。
- 三、請貴校有意參加旨揭比賽之男教職員,於114年5月29日

(星期四)下班前聯繫北門國小章兆雷老師,手機:0933-







079879 °

正本:桃園區市立各級學校(38)

副本

2025/05/09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